

约京书
签北丛

Qian Yue Bei Jing Cong Shu

北京实力派作家作品精选丛书

徐小斌 著

清源寺

北京
出版社

QIANYUEBEIJING
CONGSHU

北京实力派作家作品精选丛书

清源寺

徐小斌 著
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清源寺/徐小斌著. - 北京: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, 2003

(签约北京丛书)

ISBN 7-5302-0689-3

I. 清… II. 徐… III. ①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代
②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27061 号

清源寺

QINGYUANSI

徐小斌 著

*
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出版

(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)

邮政编码:100011

网 址: www.bph.com.cn

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总发行

新华书店经销

北京市朝阳区燕华印刷厂印刷

*

850×1168 32 开本 10.875 印张 237 千字

2003 年 8 月第 1 版 200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6000

ISBN 7-5302-0689-3

I·675 定价:18.00 元



作者简介

徐小斌，出生于北京。1981年开始发表小说作品，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《羽蛇》《敦煌遗梦》《双鱼星座》等，《徐小斌文集》（五卷）由华艺出版社出版。曾获首届鲁迅文学奖，有部分作品译为英、法、日等国文字，在海外发行。

北京有口锅，供作家们舀饭吃。

我守在锅边，足足地够五十年有余了。眼见这口锅时冷时热，也干过，漏过，糊过，也挨过砸。舀饭的也多有不同，有专指这口锅生活，还有不过借个站脚地方，转身就赶车上路——也许是锦绣前程，也许是歧路迷津，也许无非浪荡江湖。日长月久，老一辈也抽签似的一个个乘鹤西去了。

新近，这口锅添水添米，架笼架屉。热气腾腾里，新星如云，高手若霞，好一番新世纪开光的气象。

锅边屉下，毫耄暂未耳聋，听见一位作家说：凭良心。这话谁也熟悉，且还是一句俗话，干什么的都可说，不干什么的也可说。

作家说凭良心，指的是写作的依靠，也就是这行手艺的归根结底。

说这话的作家正在旺季，天天可写，写出来篇篇可圈可点。谁也不会以为他困惑，或是无可奈何。但从凭良心这句话里，又嗅到一种迷茫的味道。

上世纪五十年代初，我刚刚端上陶瓷饭碗——远不是专业的钢铁饭碗——钉在锅边打听写作，一个劲儿打破沙锅问到底。人说底上也就是真情实感，我相信上了，至今也还觉得这句话够打破沙锅了。

只是逐渐有些迷茫起来，当然以情动人，要不，还有什么文艺呢？可是真情实感的真实，从何说起？多年来，我爱拿件小事打比方：三个人同时同地同看一场球，只因座位的距离、角度，还有心

性倾向不一样。若干年后回忆起来，甲毫不怀疑是一场好球，临门一脚是绝活！乙看见了犯规动作，上帝的第三只手，这个印象越久还越较真。丙认为裁判吹了黑哨，至今想起来依旧激烈。

山灾海难，风哭雨号。多少关头、转折、高潮、旋涡、阴谋或是阳谋说不真，不真说；多少感、多少情说不实，不实说。作家呀，偏偏说话是天职，也是本事，他扭头去说一盘棋、一场球——谁能说谁白吃饭呀！

一位小说作家，善写高大山川，气韵浩荡，新近忽然说，不写小说了。听后诧异，他也只解释：写散文，不写小说。

我疑心他要真要实，要展开历史，要直白对历史的思索。小说的虚构手段，借人说事、借事说人的绕劲儿，叫他腻歪了，倒稀罕上真的难度、实的重量。当然，只是我的臆测。

一位久坐轮椅的作家，看见死神在门廊里坐等多时，他还在思索作家的做法。抽刀断水，水不断流逝，逝水不能复现。作家不能真实，只能真诚。真实一次性，真情可从容可执著，如同轮椅上的修炼。

真实是客观的话，真诚就是主观世界的事了。

上世纪八十年代，就有评论家观察潮流走向，大声报告：向内转。到了世纪之交，走向内心世界，排山倒海；内宇宙、器官反映、第六感、下意识，再由私人化个性化化到隐私绝密，这就另当别论也罢。

有一批女作家才华出众，在冷锅冷灶的书市上，她们做梦：物欲的梦，性灵的梦，也许是热腾腾也许是雾濛濛的梦。

我久读其中的一位，也愿意写写感想。但几次动笔，都遇难而

退，是梦的世界里没有路标没有路灯，还是读者的腿脚不灵便，肝胆不适应？

作者敞开心扉，而读者为什么要走进你的内心里去，总是你那里有点什么引起共鸣。有了共鸣，才有作者和读者的关系。有了共鸣，什么路标路灯就都不成问题了。可是不知怎么的，肝胆腿脚还是有些挂碍。

细想，原来得到共鸣同时，也有曲折。从“梦”如流之中，心里用的是旧日贬义之词，称赞今日梦之美。这是怎么了？认真较真，惟有昔日贬词，才恰好表达今日称赞。

是什么词，有什么曲折？词有多个，在感想遇难中间，反复挑剔，精简成八字——

想入非非。无所事事。

上世纪八十年代初，改革开放开始，溃散的作家余勇，收容在重新点火的锅旁灶下，不免反思来路，以《金光大道》《创业史》为题来说事儿。当时北京文坛尚且清寂，别无抓挠，这题目现成，不是非要揪住哪一个人。三十年代的老作家们，本该高兴，不料也有曲折。当把错误上溯到几十年前，早成路线，叫做极左。老作家有的老泪纵横，有的敢怒敢言：生活就是这样走过来的。其实稍稍冷静，眼面前不是有农民吗？饿着还眯着，政策一变，包产到户，立马来劲如三头六臂。生活不从“创业史”过来，运动才走“金光大道”。运动和生活脱节，有时候还背道。作家耗尽青春，厮守孤灯，枷首爬格子，信奉文学来自真实生活。昨天源出真情实感，今日却落个哲人骂的瞒和骗。这可如何、怎生、哪能接受得了！

转眼进入新世纪，当年的老作家们十九驾鹤西游。安息吧，事情

过去了，一切都会好起来的。有一位当初给人题字，爱题“生逢其时”、“生正逢辰”，正、反、贬、颂，尽收葫芦中。

“想入非非”做的是反弹的梦。标榜真实，倒成瞒骗。虚构梦幻，又恰好做梦是文学的真情实感。“无所事事”不事口号标语，不事政策也不事思潮的图解，任凭梦境寻寻觅觅，此情此感犹如“太虚幻境”门联上的真、假、有、无。

新世纪的曙光照耀锅沿，市场吆喝声中，锅里热气蒸腾，锅旁人气正是老少互补，男女双赢。也听见甩出这么一句：小说没人看了，不好卖了！也有兴匆匆短促促的“玩儿，玩儿玩儿！”也有唉声长叹：怎么写都成，怎么写怎么是。真个是“你一元，我一元，公说公有理，婆说婆有理”。

说似无意，正好踩着点子：多元时代。历来一元化，化到一元独“革”，迈不开步，憋得僵化了。幸亏多元给缓过气来，扭头又惊呼没了整齐划一，只有市场嘈杂。

大耄的耳朵，爱听“凭良心”这样老掉牙的话，总觉着怀旧既高尚又快活。做伴而来的是告诫：回归本身，梳理来路，温温“写什么，怎么写”。古人云“饮水思源”，今人说“源头是本质”。

开锅蒸馒头，若问老起子，有史为证：

道听途说，异闻奇谈。

若问新苏打，姑妄杜撰：

上下求索，左右逢源。

东西撞击，出入平安。

新陈代谢，起居百年。

目 录
contents

清源寺/1

古典悲剧/16

甲 冑/29

异邦异族/79

美术馆/131

密钥的故事/14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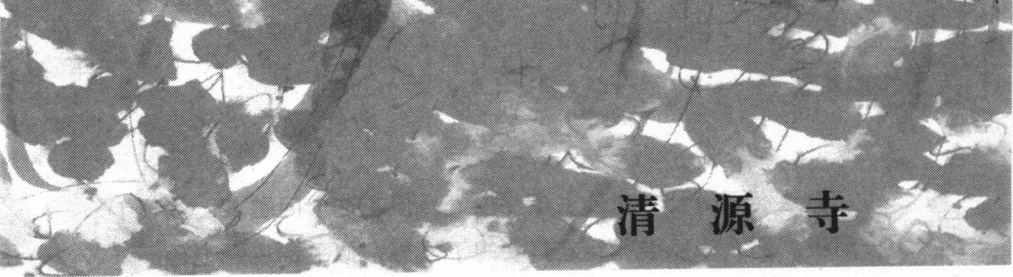
缅甸玉/161

双鱼星座/207

天生丽质/273

文学履历/329

代跋：自我缠绕的迷幻花园 戴锦华/331



清源寺

芥兰公主，春秋时期燕王的第三个女儿，怕是在历史上没什么名气的吧。但是在当时的燕国，却是有名的美女。据说母后生芥兰的前夜曾有一梦，梦见一只雏凤衔一夜明珠绕梁而过，彼时弦歌四起，大殿通明。芥兰生下，因过分妖娆，母后深为担忧，便去清源寺许了一愿，说是待女儿十岁时，去侍奉清源寺女尼慧心一年。愿许过了，就随着日子淡忘了。淡忘的原因，最根本的恐怕要算作芥兰本人的健康无恙了。芥兰是那么健康，从小不识药味，极其美丽、极其精致地成长起来，让母后由衷地认为那愿许得多余，最后索性就彻底忘掉了。

但是母后的忘却并不意味着所有人的忘却。起码，在当时的世界上有两个人牢牢记着此事，一个是女尼慧心，另一个就是芥兰本人。

芥兰公主当时的年龄，已经成为国家的最高机密。宫中最老的宫女只记得，燕王在十二年前曾经第一次张罗女儿的婚事，那时，清客中一个善写骈体文的曾经拍马屁地写道：年方二八，雍容绝代。老宫女自然知道，二八姝丽正是十六岁芳龄，那么，公主现在就该是二十八？天哪，这真是不敢想，罪过罪过。在那个时代，二十八岁的女人不出嫁，不是怪物，就是妖精。

但这怪不得公主。公主虽然傲气，但在这个问题上，并不十分消极。那么该怪谁呢？老宫女想了又想，似乎谁也怪不得，好像就在冥冥之中，有什么一直在和公主作对。确切地说，是在和公主的婚姻作对。

老宫女记得，十二年前，第一个踏上燕王宫红地毯的，是相貌堂堂的齐国太子。齐国太子宏第一眼看到芥兰就想起了少年时代的大雪红梅。那是他第一次出宫，一场大雪过后，四处白得茫然。在那茫然一片的白色中，有几粒血点似的寒梅。他欣喜若狂，不顾侍卫的阻拦扑了过去。在初升的阳光下，那梅花红得发亮，亮成了金红，他一直呆立雪中直到脚下的雪全部化了。从此以后，美丽这个抽象的词便化作了大雪红梅的具象。何况那天公主穿的正是鲜艳的红绫裙，并且额上戴着镶红宝石的珠花，披着银丝镂花的披风，活脱脱再现了太子宏关于美的全部概念。

都说是一对璧人，都盼着婚期临近。燕王动用了国库一切价值连城的璞玉，请来最好的匠人，为心爱的女儿雕龙凤床。公主说，要雕九尾龙、九翊凤，上镶宝石、玛瑙、翡翠、珊瑚枝、碧霞洗，要有氤氲之香，要有各色鲜花铺叠，朱纓黄幄，绣凤长衾，令新人如入珠林宝树之中。然而就在龙凤床的香气氤氲升起的时候，齐燕之战开始了。战争隔绝了一对璧人。公主把自己关在宫中一年多不愿见人，等再出来的时候，本来倨傲的脾气更加刁蛮了。

芥兰公主在一年之内换了十五个贴身宫女，严格地说并不是换，而是“接替”，因为每一个不合用的宫女都被她杀掉了。芥兰这个美丽的名字成为血腥嗜杀的代名词。所有燕国的小孩子还在襁褓之中的时候就听到父母用“芥兰公主”来吓唬他们。在他

们有限的想像中，芥兰公主生红发，持利剑，能从月夜的窗口飞进来杀人，而且百发百中。

接下来的十一年里，几乎所有杰出的中原男儿都通过各种渠道进入过芥兰公主的视野，然后像沙子似的纷纷从筛子孔里漏出，命运不济的，还遭受过公主的茶毒与羞辱，甚至被赐死。

二十五岁上芥兰公主开始养男宠。但是平心而论，芥兰不是一个淫荡的女人，她更多的似乎为着某种形而上的需要。那些男宠大半都是当时燕国的才子诗人、文学男青年之类。他们在一起常常高谈阔论，忧国忧民，并且吟诗作赋，咒佛骂祖，最后醍醐灌顶，一醉方休。

但是芥兰很快对这样的生活厌倦了。她开始女扮男装微服私访到处云游，想发现点儿什么，改变点儿什么。但是她也很快就悟到：什么也发现不了，什么也改变不了。在她自以为已经非常平民化的时候，仍然被平民们一眼认出与众不同。她用锅灰涂脸，穿乞丐服，但是她的美丽和高贵在骨子里，在血液中，因此无法改变。有一天，她在一家小饭铺里吃饭，吃的是醪糟汤圆，她一小口一小口地抿着，这是在宫里没吃过的东西，她觉得很好吃。两个侍从陪着她，尽管他们对于醪糟汤圆毫无兴趣，也只好一人要了一碗，味同嚼蜡地吃着。当时太阳光正好照在他们的碗边上，那是即将落山的夕阳，金晃晃的，那个黄昏带着一种回光返照式的明亮，那种明亮在芥兰看来就是一种惨淡，那种惨淡如同水一般渗入了她的心里，躲也躲不掉。她低头一小口一小口地吃着，渐渐似乎没了味觉，有一种令人感动的东西穿透了重重岁月，从尘封的往事中涌上来了，变成了一滴清泪，静悄悄地涌出来，就挂在眼角上。

剑客荆轲就是在这时出现的。

当时荆轲穿土布直裰，梳披肩长发，背一柄长剑，挎一把腰刀，背后是金黄的夕阳，阳光把他的头发一根根地梳理得非常透明，那种透明成了一种轮廓，以至芥兰看到的是一个金色轮廓的高大剪影。芥兰看到那剪影便觉得心里有什么东西震动了一下，芥兰忽然悟到她一直感动着的是什么。她的泪在为谁而流。她生平第一次发现，她需要仰视一个男人，因为，这个男人是永远不会跪在她的脚下的。

荆轲当时要了一大碗牛肉面。他大口吃着，吃得很香，啧啧出声。她隔着侍从牢牢地盯着他。她看清了他浓眉下的那双剑目，他的睫毛很长，皮肤是漂亮的茶褐色，她真的觉得这个男人身上有一点点迷人的地方。说不清，反正是一种难以抗拒的东西。

芥兰把一碗醪糟推到他面前。他抬起头怔了怔。侍从说：“我们公……公子说，请你尝尝这碗醪糟。”于是他看了她一眼，他的目光立即被粘住了——他还从没有见过如此美貌的青年公子。她双眉入鬓，目若晨星，面似凝脂，乌发如云，尽管穿一身家常衣裳，那气质风度，竟如华胄显贵，荆轲一时看得呆了。

他一口将醪糟喝下，皱起眉头。

“怎么？不好吃吗？”芥兰斜睨了他一眼。

他砰地把碗放下：“不好吃！”

芥兰倏地立起，拔剑，如同条件反射一般，来不及多想，那剑明晃晃直指荆轲咽喉。剑尖就在他的皮肉旁上下晃动，只要轻轻一用力，那里就会立即成为鲜血的沼泽。

但是荆轲一动不动，甚至连看也不看她。

不知僵持了多久，芥兰突然把剑收回，哈哈狂笑：“好！好！好！……我终于碰上一个敢对我说真话的人了！”

芥兰把荆轲带回燕国，介绍给了哥哥燕太子丹。太子丹与荆轲一见如故，之后的故事基本上就是史书上我们十分熟悉的那段往事了。但是也有些是史书上没有，或者古人还不大注意的细节，譬如，太子丹实际上具有同性恋倾向，他非常热爱高大威猛的剑客，因为他自己是个先天不足、发育不良的娘娘腔男人。他忌妒妹妹芥兰，芥兰淘汰下来的那些男人他都收为自己的门客。

在荆轲接受了那个惊天动地的使命之后足足准备了一年。两年之内他必须拒绝所有的诱惑，洗心革面，卧薪尝胆。当然，也必须拒绝芥兰，他这一生的最爱。他甚至不能告诉她他做什么。

在两千多年前他们即将分手的那个夜晚，月亮是蓝色的，像一块蓝冰玻璃镜，同时出现的还有星星，也是蓝色的，给人的感觉很凉。荆轲的佩剑也在夜里寒光闪闪。当时他们站在芥兰公主寝宫后面的那片竹园里，竹子的阴影也是凉森森的。所以在芥兰的记忆中，那个初秋的夜晚很凉。

披发仗剑的荆轲流露出难得一见的温柔，他双手捧起芥兰的脸蛋儿，心疼地看到那脸上有点点泪光。芥兰感觉到他那双结了一层厚厚的硬茧的大手又热又软，忽然觉得自己化成了一摊水，这是她有生以来从未有过的感觉。平常，她总是在外人面前穿着又厚又硬的铠甲，就连剑也刺不透，时间长了，她连自己也疑惑，是不是自己就是个坚如钢铁的女人，根本就不需要男人？而现在，她在瞬间卸去了甲冑，才突然明白，原来她柔软如水，比

一般的女人更柔软，之所以一直没有这种感觉，是因为一直没有遇上真正令她心仪的男人。

男人抱怨女人不像女人是因为他们不像男人。

有的男人，可以用目光拥抱一个女人，可以在瞬间塑造一个女人，荆轲就是这样的男人。

十多年来，芥兰经过无数的男人，但只有她自己才知道，如今她还是个处女。天哪，只有鬼才相信！但这是真的。原因有各种各样，但是根本的原因只有一个，那就是，几乎所有的男人在面对她的时候都突然阳痿，勉强不阳痿的，也会在她的美丽和高贵面前因缺乏自信而变得索然无味。而她，本来便觉得与那些男人做爱已是屈尊，是舍而求其次，遇到此等情况，就更是恼怒万分，为保全皇室的尊严，也只好让他们和在场的无辜的宫女一起，杀无赦了。

芥兰公主嗜杀的名声自然也传到了荆轲的耳朵里。

但是荆轲眼里的芥兰，却是那么纯情，那么温柔，虽然偶尔也发一点点小脾气，但总的来说是很有女人味的。芥兰曾经给荆轲看过自己的身体，那是一天午间小憩之后，荆轲进帐请安，芥兰通身光裸，只披一件薄如蝉翼的轻纱。因为没有生育，年近三十的芥兰仍然保持着优美的身材。她的削肩细腰与小巧的乳房正是那个时代所最推崇的女性美。如果说她的身体有什么缺点，那么只能说她的腰稍稍长了一点，还有，因为出生时绕了脐带，她的肚脐长得不那么好看，于是她就扬长避短地在肚脐上穿了一只银环。那银环上的花是她亲自刻的，镶一粒价值连城的缅甸翡翠。在很长的一段时日里，那枚镶翠银环成为她杀人的一个号令，有幸见到过这枚银环而至今尚在人世的，大概只有她的乳

娘了。

但是荆轲成为了例外。

在那个蓝月亮的寒冷夜晚，竹园里的荆轲再次看到了那枚银环。当时芥兰脱去衣裳对着月亮喃喃自语，她说的是那个时代的话语，翻译成为现代语言便是：“哦，荆卿，我的身子是你的，整个儿都是你的……”但是眩晕中的荆轲仍然没有忘记他的英雄大业：“不，芥兰，我爱你。但是，不能。你懂吗？我这一生不是属于我自己的！”“我知道，我当然懂。你是属于燕国的，你也许负了什么特殊的使命，但是没有关系，这是我心甘情愿，我等了整整一生，不想错过你，我这一生，总要有一次完整的爱啊！”说完这些话，芥兰看到荆轲的眼睛里竟也闪起了泪光，他低下头，他的半张脸几乎被头发遮住了。荆轲这时心里十分复杂，有些话，连对芥兰也不能说。芥兰怎么能知道他负的是什么样的使命？！又怎么能知道燕太子丹为了让他完成这项使命使出了什么样的招数？什么样的杀手锏？！荆轲自认为在芥兰面前，已经十分地不洁了。那是在三个月前，太子丹为荆轲找来了良骥宝剑，都是天下闻名的至宝，荆轲一喜之下，与太子丹豪饮起来，先是用盏，然后用樽，最后用瓮。然后，就昏昏沉沉地闻见一股香气，比麝香悠长，比花香浓烈，比药香柔软，比沉香迷醉，就舒服地躺在了那一片香气四溢的云朵上，如梦如幻，好像有人脱去了他的衣服，与他云雨一番，彼时他觉得周身松弛无一丝力气，如同身处锦绣繁华地，温柔富贵乡，其清新旷远，正是神仙洞府的味道。那令人销魂的一刻，即便死了，也是值得的了。